



白絲帶工作站

CYBER ANGEL'S PICK

「繫上白絲帶，關懷 e 世代」記者會

2007 台灣青少兒網路使用 調查報告

發表時間：2007 年 8 月 6 日

計劃主持人：黃葳威（政治大學廣電所教授）

共同主持人：林紀慧（新竹教育大學教育所教授）

協同主持人：呂傑華（花蓮教育大學社發系助理教授）

愛鄰協會白絲帶工作站
政大數位文化行動研究室

2007 台灣青少兒網路使用調查報告

台灣各縣市國民小學均從中年級階段正式將「資訊課」納入學校學習課程，國小學童學習了網路這個數位學習的重要工具，是否能善用網路多元化的內容呢？

暑假到了，e世代青少兒的身心健康與暑假時間安排與交友令人關心。台灣青少兒網路使用現況與網路安全素養如何？愛鄰協會白絲帶工作站分別以台灣各縣市的國小三、四、五年級學童為研究母體，採分層抽樣法分別抽取49所國民小學，採取親身施測方式，各發出國小部份4800問卷；回收國小部份有效問卷4091份。相關基本資料與研究結果分述如下。

整體樣本分佈

經過樣本檢定後，結果發現研究樣本中「性別」和「年級」部分的呈現，與母體分布沒有顯著差異($p>0.05$)，表示本研究之性別和年級部分符合母體分布情形，並無不同之處。藉此，本研究結果適合推論至全國國小學童的情形。

表 1：樣本與母體之代表性檢定

	組別	母體百分比	樣本百分比	卡方值	自由度	P 值
性別	男	52.0	51.5	.719	1	.396
	女	48.0	48.5			
年級	三年級	33.1	31.9	3.338	2	.188
	四年級	33.5	34.7			
	五年級	33.4	33.4			

全體樣本計有人，數位世代長期觀察第三年的受訪學生有效樣本為 4091 人，受訪學生居住地最多為北部，佔 36%；其次是中部和南部，分別為 31%和 28.8%；以東部外島的人口比例最少，只有 4.2%。

表 2：受訪學童區域分佈

	次數	百分比
北部	1505	36.0
中部	1295	31.0
南部	1205	28.8
東部及外島	175	4.2
總和	4180	100.0

2007 年分別針對國小三到五年級的學生進行班級親身問卷訪問，依照人次比例最多的為四年級，共有 1444 人，佔 34.7%；五年級學生 1393 人，佔 33.4%；三年級的學生，共有 1329 人次，佔 31.9%。

表 3：受訪學童就讀年級分佈

	次數	百分比
三年級	1329	31.9
四年級	1444	34.7
五年級	1393	33.4
總和	4166	100.0

第三年數位世代長期觀察分別在 24 個縣市的學校做調查，其中人次最多的為台北縣，共有 611 人次受訪，佔 14.7%；再來就是介於 7~9%的縣市，分別有台中縣、桃園縣、台北市、彰化縣、台中市佔 8.8%、7.9%、7.4%、7.3%、7.2%。

表 4：受訪學童縣市分佈

	次數	百分比
基隆市	53	1.3
台北縣	611	14.7
台北市	307	7.4
桃園縣	330	7.9
新竹縣	105	2.5
新竹市	93	2.2
苗栗縣	93	2.2
台中縣	367	8.8
台中市	301	7.2
彰化縣	305	7.3
南投縣	53	1.3
雲林縣	179	4.3
嘉義縣	93	2.2
嘉義市	93	2.2
台南縣	228	5.5
台南市	190	4.6
高雄縣	181	4.3
高雄市	256	6.1
屏東縣	157	3.8
宜蘭縣	38	.9
花蓮縣	33	.8
台東縣	31	.7
澎湖縣	38	.9
金門縣	34	.8
總和	4168	100.0

網路使用行為

受訪學童家中擁有電視的人較擁有電腦人為多，一般來說，受訪者家中擁有電視數量為兩台，擁有電腦的則平均為一台。

表 5：受訪學童家中電視與電腦分佈

	台數	平均數	標準差
電視	4019	2.1635	1.3502
電腦	3985	1.5227	1.4849

多數人只有週末假日才使用電腦網路，為 32.7%，其次 21.9% 的人不用電腦網路，每天都用的佔 15.2%，但是以一週來看，使用天數卻和使用比例成反比。

表 6：受訪學童上網頻率

	次數	百分比
每天都用	608	15.2
一星期用五六天	210	5.2
一星期用三四天	371	9.3
一星期用一兩天	625	15.6
只有週末假日才用	1306	32.7
不用	877	21.9
總和	3996	100.0

在週末假期，最常上網的時段為 14：01-16：00，佔全部所有人的 32.3%，晚上時段（18：01-24：00）整體來看較上午時段（6：01-12：00）上網的人數



為多，完全不使用的網路的人佔了 7.7%。

週間上網的情形，以不上網的人數為最多，佔了 26.4%，其次，晚間 18：01-20：00 上網的人為第二多，為 25.7%，第三多的為下午的 14：01-16：00，佔了 15.7%，其餘時段的人口比例都小於 10%。

表 7：受訪學童週末及週間上網時段

週末上網	次數	百分比	週間上網	次數	百分比
6:01-8:00	114	4.1	6:01-8:00	56	2.0
8:01-10:00	240	8.7	8:01-10:00	87	3.1
10:01-12:00	272	9.9	10:01-12:00	92	3.3
12:01-14:00	167	6.1	12:01-14:00	77	2.8
14:01-16:00	889	32.3	14:01-16:00	435	15.7
16:01-18:00	164	5.9	16:01-18:00	271	9.8
18:01-20:00	480	17.4	18:01-20:00	712	25.7
20:01-22:00	170	6.2	20:01-22:00	275	9.9
22:01-24:00	47	1.7	22:01-24:00	30	1.1
不用	211	7.7	不用	731	26.4
總和	2755	100.0	總和	2767	100.0

週末上網的時數平均為 2.6 小時，週間則為 1.4 小時，週末上網的人次也較週間的人稍多。

表 8：受訪學童週末及週間上網平均時數

	次數	平均數	標準差
週末上網時數	3150	2.5775	2.9269
週間上網時數	3083	1.4025	2.0849

25.4% 的人使用電腦經驗只有一年以內，其次是 22.3% 的兩年電腦經驗，第三高是有五年以上電腦經驗的人，佔了 20.1%，接近全體的五分之一，再來是三年的電腦經驗有 18.5%，最少為 13.7% 的四年電腦經驗。

最多人上網的地點是在家裡，佔了全體的 86.3%，其餘地點都在 10% 以下，最少人上網的地方是圖書館。

表 9：受訪學童使用電腦經驗及上網地點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一年以內	777	25.4	學校	250	8.2
兩年	681	22.3	家裡	2634	86.3
三年	563	18.5	網咖	53	1.7
四年	419	13.7	圖書館	38	1.3
五年以上	613	20.1	其他	77	2.5
總和	3052	100.0	總和	3053	100.0

雅虎奇摩是最多人使用的入口網站，共有 74.7% 的人使用，其次是學校網頁，有 8.2% 的人，當中列出的入口網站，最少的為網路家庭，只有 3.1%。

表 10：受訪學童使用入口網站分佈

	次數	百分比	累積百分比
學校網頁	249	8.2	8.2
雅虎奇摩	2278	74.7	82.9
蕃薯藤	144	4.7	87.7
中華電信	120	3.9	91.6
網路家庭	94	3.1	94.7
其他	162	5.3	100.0
總和	3048	100.0	

使用電腦網路的學童，有 84.6% 的人用來玩線上遊戲，39.8% 的人用來查詢資料，33.9% 的人下載軟體，看娛樂資訊和寄發電子信件的人分別佔 20.6% 和 20.2%，當中有 1.2% 的人看色情網站，是所有選項中比例最少的一個。

表 11：受訪學童使用網路用途

	有	百分比	沒有	百分比
玩線上遊戲	2745	84.6	498	15.4
寄發電子信件	654	20.2	2591	79.8
查詢資料	1292	39.8	1952	60.2
用即時通訊	816	25.2	2427	74.8
看色情網站	38	1.2	3207	98.8
上聊天室或 BBS	301	9.3	2943	90.7
看娛樂資訊	668	20.6	2577	79.4
下載軟體	1102	33.9	2144	66.1
其他	113	3.5	3133	96.5

電腦及網路是最多人使用的數位產品，佔全部人數的 59.3%，其次是 33.3% 的電動遊樂器，數位電視為 22.9%，MP3 為 22.6%，手機為 21.8%，其餘都低於 20%，另外有 8% 的人完全不用任何數位產品。

表 12：受訪學童家中使用數位科技產品分佈

	有	百分比	沒有	百分比
數位電視	930	22.9	3134	77.1
電腦(不能上網)	496	12.2	3568	87.8
PDA	80	2.0	3983	98.0
電腦及網路	2410	59.3	1653	40.7
手機	887	21.8	3176	78.2
電動遊樂器	1353	33.3	2711	66.7
語言學習機	235	5.8	3829	94.2
電子字典	711	17.0	3353	80.2
數位相機	449	11.1	3615	88.9
MP3	920	22.6	3144	77.4
都不使用	324	8.0	3742	92.0
其他	54	1.3	4010	98.7

不使用網路的原因最主要是父母怕影響孩子功課，佔了 36.8%，另外有 20.5% 的人不想用，父母擔心接觸不良網站節目或資訊和父母覺得不需要的人分別佔 14.4% 和 11.4%，不會使用的為 8.5%，最少數的原因為父母沒錢買，有 8.3%，大致看來，父母是影響孩子能否使用網路最大原因。

表 13：受訪學童不使用網路原因分佈

	次數	百分比
父母沒錢買	189	8.3
不想用	466	20.5
父母覺得不需要	259	11.4
父母怕影響我的功課	836	36.8
父母擔心我接觸不良網站節目或資訊	328	14.4
不會使用	194	8.5
總和	2272	100.0

受訪學童平常最常和誰一起上網？ 39% 的受訪者平常一個人上網，其次，



和弟兄姊妹一起上網有 35.1%，第三多的是與同學或朋友一起上網，其餘對象都少於 10%。

表 14：受訪學童最長和誰上網

	次數	百分比
同學或朋友	415	11.2
兄弟姊妹	1297	35.1
父母	251	6.8
自己	1444	39.0
祖父母	11	.3
其他	282	7.6
總和	3700	100.0

受訪國小學童參加網路家族/社群的人有 13.5%，沒有的人則佔 53.8%，32.7% 的人不知道網路家族/社群。

表 15：受訪學童是否參加網路社團

	次數	百分比
有	530	13.5
沒有	2104	53.8
不知道	1279	32.7
總和	3912	100.0

有參加網路家族/社群的人中，以娛樂流行為最多人參加的主題，佔全部的 13.1%，其次是電腦通訊有 10.4%，有 7.8% 的人參加運動休閒為主題的網路家族/社群，除了 6.6% 不知道參加的主題外，其餘主題皆低於 5%。

表 16：受訪學童參加網路社團類型分佈

	有	百分比	沒有	百分比
親友學校	63	3.8	1613	96.2
聯誼交友	78	4.6	1597	95.4
娛樂流行	220	13.1	1455	86.9
星座命理	71	4.2	1603	95.8
運動休閒	130	7.8	1543	92.2
醫療保健	9	0.6	1666	99.4
電腦通訊	174	10.4	1501	89.6
藝文學術	50	3.0	1624	97.0
商業金融	6	0.3	1668	99.6
不知道	111	6.6	1564	93.4
其他	24	1.4	1650	98.6

如果有參加網路的家族/社群，你會出席家族/社群的網聚嗎？有參加網路家族/社群的人中，只有 5.4 的人經常出席，有 23.4% 的人偶爾出席，11.7% 的人不常出席，另外，從不出席和不知道的人分別佔 29.9% 和 29.6%。

表 17：受訪學童是否參加網路家族/社群

	次數	百分比
經常出席	37	5.4
偶爾出席	157	23.4
不常出席	78	11.7
從不出席	201	29.9
不知道	199	29.6
總和	671	100.0

網路安全素養

台灣的電腦網路分級制度 2005 年 10 月 25 日上路，本研究參酌歐盟對於網路安全素養社區宣導內涵，並探討國小學童與家庭對電腦網路分級制度的認識，根據全台問卷調查發現，知道從九十四年十月二十五日開始實施電腦網路分級制度嗎？不知道電腦網路分級制度的人數比例遠高於知道的人，將近為 4：1。

表 18：受訪學童是否知道電腦網路分級制度

	次數	百分比
知道	851	21.8
不知道	3055	78.2
總和	3906	100.0

受訪學童家中電腦是否裝有防堵軟體程式？不知道防堵軟體程式的人佔全部的 48.2%，家中有裝的佔 36.1%，15.7% 的人家中沒有裝防堵軟體程式。

表 19：受訪學童家中電腦裝有防堵軟體程式

	次數	百分比
有	1396	36.1
沒有	605	15.7
不知道	1863	48.2
總和	3864	100.0

如果防堵軟體程式需要父母自行在家中設定級別，你認為你的父母會去設定嗎？受訪者相信父母會去設定網路級別的人佔全部的 63.9%，不會的佔 36.1%。

表 20：受訪學童家長是否會設定電腦防堵軟體程式

	次數	百分比
會	2129	63.9
不會	1202	36.1
總和	3331	100.0

受訪者多數擁有使用電腦網路的安全素養，像是網路資料的使用、對網路謠言的看法、網路使用的規定及與網路聊天該注意的事項，都有半數以上的人認知正確，只是要注意的是選擇不知道選項的受訪者比例也不少，大致上介於 12~35% 之間不等。

其中對於不認識的陌生人，受訪者相任與不信任的比例相差不大，當中接近 30% 的受訪者認為網路陌生人所說的話有可信度。

同意父母能正確引導受訪者使用網路的比例為多數，其中 40.7% 的人非常同意，29.9% 的人同意；不同意與非常不同意的人只佔 6.4% 和 3.8%，另外有 19.2% 的人不知道。

對「我在網路上不要給別人自己的個人資料」此項敘述，以非常同意所佔比例最高，佔 54.6%；其次為同意，佔 18.6%；再者為不知道，佔 12.7%；非常不同意佔 5.9%，不同意佔 5.9%。

針對「網路聊天室中沒有見過面的陌生人，經常和他們描述的身份不一樣」敘述，表示不知道的比例最高，有 34.5%；其次為非常同意，佔 24.3%，再者為非常不同意，佔 18.7%；同意者佔 13.5%，表示不同意佔 9%。

對「我不要在聊天室認識沒有見過面的陌生人」此敘述，以非常同意最多，佔 52.4%，其次為同意，佔 16.3%，再者為非常不同意，佔 12.1%，不知道者佔 13.4%，不同意所佔比例最低，佔 5.9%。

「我會特別注意在聊天室中的聊天內容」，表示非常同意佔 44.7%，同意的有 23.8%，不知道的佔 20%，不同意者佔 6%，非常不同意佔 5.6%。

「我會遵守電腦網路分級及規定，依照自己的年齡及別去上網」，超過五成的受訪者表示非常同意，同意亦有 22.9%，不知道者佔 15.2%，不同意佔 4.2%，非常不同意佔 4.1%。

「我會有計畫地使用或停止使用網站的內容」，表示非常同意佔 34.8%，其次為不知道，佔 29.6%；同意者佔 24.1%，不同意者佔 6.1%，非常不同意佔 5.4%。

「我會警覺在聊天室中特別想要認識孩童的陌生人」，以非常同意所佔的比例最高，有 44.7%，同意者有 23.8%，表示不知道的有 20%；其次為不同意，佔 6%；非常不同意則佔 5.6%。

「我知道學校對網路使用的規定」，接近四成四受訪學生表示非常同意，同意佔 27%，不知道者佔 22.7%，表示不同意有 3.6%，非常不同意佔 2.8%。

「爸媽可以正確引導網路使用的行為」，有 40.7%的受訪學生認為非常同意，其次為同意，佔 29.9%，表示不知道者佔 19.2%，不同意佔 6.4%，非常不同意則有 3.8%。

表 21：受訪學童數位安全素養

		非常同意	同意	不同意	非常不同意	不知道
爸媽可以正確引導網路使用的行為。	個數	1646	1210	260	155	777
	百分比	40.7	29.9	6.4	3.8	19.2
網路上的任何資料可以任意複製使用而且不須註明出處。	個數	372	394	778	1181	1277
	百分比	9.3	9.8	19.4	29.5	31.9
在網路上散佈不實謠言是不對的。	個數	1958	743	244	370	701
	百分比	48.7	18.5	6.1	9.2	17.5
我知道學校對網路使用的規定。	個數	1758	1081	146	113	910
	百分比	43.9	27.0	3.6	2.8	22.7
我在網路上不要給別人自己的個人資料。	個數	2186	746	238	324	510
	百分比	54.6	18.6	5.9	8.1	12.7
網路聊天室沒見過面的陌生人，常和他們描述的身份不同。	個數	974	539	362	750	1380
	百分比	24.3	13.5	9.0	18.7	34.5
我不喜歡和不認識的陌生人在聊天室裡聊天。	個數	2096	652	234	482	535
	百分比	52.4	16.3	5.9	12.1	13.4
我會特別注意在聊天室中的聊天內容。	個數	1785	949	240	222	797
	百分比	44.7	23.8	6.0	5.6	20.0
我會遵守電腦網路分級規定，依照自己的年齡級別去上網。	個數	2154	921	170	165	609
	百分比	53.6	22.9	4.2	4.1	15.2
我會有計畫地使用或停止使用網站的內容。	個數	1395	965	245	216	1187
	百分比	34.8	24.1	6.1	5.4	29.6

基本資料

全體受訪學童中有 35.7% 為民國 85 年次，34.5% 為民國 86 年次，16.8% 的人為民國 87 年次，12.8% 的人為民國 84 年次，民國 83 年次的有 0.3%。

表 22：受訪學童出生年份

	次數	百分比
87	625	16.8
86	1282	34.5
85	1327	35.7
84	474	12.8
83	10	0.3
總和	3718	100.0

以信仰的比例來看，最多是沒有信仰的學童，佔全部的 32.6%；其次多的是佛教 21.8%；再來是其他信仰，佔了 17.6%；道教排名第四，有 13.8%；低於 10% 的按順序有基督教 9.4%、天主教 2.9%、一貫道 1%，最少的是回教 0.9%。

表 23：受訪學童信仰分佈

	次數	百分比
基督教	364	9.4
天主教	111	2.9
佛教	839	21.8
沒有信仰	1256	32.6
回教	36	.9
道教	534	13.8
一貫教	40	1.0
其他	678	17.6
總和	3858	100.0

在家庭型態方面，最多學生是屬於兩代同堂，佔了 52.6%，三代同堂有 22.7%，單親家庭佔了 11.2%，其他型態的比例與單親家庭相近，佔了 10.2%，隔代教養有 2.5%，最少的則為 0.7% 的寄養或寄宿家庭。

受訪者父親的學歷，有 52.9% 的人不知道，17.2% 為高中職，15.8% 為大學專科，國中以下有 7.7%，碩士和博士比例最少，分別是 3.8% 和 2.7%。受訪者母親的學歷，多數也是不知道，佔了全部的 51.3%，其餘的有 21.1% 的為高中職，16.3% 的為大學專科，國中以下學歷的為 7.5%，比例最少的碩博士分別為 2.4%、1.4%。

表 24：受訪學童家庭型態及家長學歷分佈

	次數	百分比	父親學歷	次數	百分比	母親學歷	次數	百分比
三代同堂	878	22.7	國中以下	309	7.7	國中以下	301	7.5
兩代同堂	2038	52.6	高中職	693	17.2	高中職	853	21.1
單親家庭	433	11.2	大學專	637	15.8	大學專	659	16.3
隔代教養	98	2.5	碩士	152	3.8	碩士	95	2.4
寄養或寄宿家庭	29	.7	博士	109	2.7	博士	57	1.4
其他	395	10.2	不知道	2131	52.9	不知道	2073	51.3
總和	3871	100.0	總和	4032	100.0	總和	4039	100.0

大多數受訪學童父親的職業為工，有 34.4%，其次是商業 29.5%，其他的部分有 15.4%，其餘的都低於 10%，按比例多寡分別為軍公教 8.6%、專業 4.8%、無業 4.3%、農業 3%。母親職業比例最多的為商業 29.6%，接著是無業 21.7%，其他佔 15.5%，工佔 14.8%，最少分別是專業 8.7%、軍公教 7.4%、農業 2.2%。

表 25：受訪學童家長職業

父親職業	次數	百分比	母親職業	次數	百分比
工	1358	34.4	工	582	14.8
商業	1163	29.5	商業	1167	29.6
農業	119	3.0	農業	89	2.2
無業	169	4.3	無業	854	21.7
軍公教	339	8.6	軍公教	293	7.4
專業	190	4.8	專業	342	8.7
其他	607	15.4	其他	612	15.5
總和	3946	100.0	總和	3940	100.0

2005 年、2006 年與 2007 年調查比較

比較近三年台灣學童的網路安全素養，在「我不要在聊天室認識沒有見過面的陌生人」、「我會特別注意在聊天室中的聊天內容」、「我會遵守電腦網路分級規定，依照自己的年齡級別去上網」、「我會有計畫地使用或停止使用網站的內容」和「我會警覺在聊天室中特別想要認識孩童的陌生人」中，2005 年的得分比 2006 和 2007 年都高，且差異達顯著性；顯示出雖然孩童的上網行為受到較多的關注，但反而對陌生人、聊天室、網站內容或聊天內容的警覺心降低，這是值得注意的現象。

有關「我在網路上不要給別人自己的個人資料」、「網路聊天室中沒有見過面的陌生人，經常和他們描述的身份不一樣」和「爸媽會監督我使用網路的行為」中，2005 年的得分最低，且與 2006 和 2007 的差異達顯著性，顯示近兩年的學生比較同意不該在網路上給別人自己的個人資料、網路上的陌生人常和他們描述的身分不一樣，且父母也較注意孩童的上網行為。

網路安全素養個別題項的歷年比較中，只有「我知道學校對網路使用的規定」在三年的得分中沒有顯著差異。

由此推論，國小資訊課程對於學校相關規範有所說明，社區家長也逐漸重視關心學童上網行為，然而，國小學童對於網路交友安全的認知與警覺性仍代加強。

表 26：年份與網路安全素養各題項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個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Scheffe
1. 我在網路上不要給別人自己的個人資料。	2005	1352	3.7626	1.4668	9.842***	2005>2004 2006>2004
	2006	2529	3.9739	1.4013		
	2007	4219	3.9258	1.4490		
	總和	8100	3.9136	1.4389		
2. 網路聊天室中沒有見過面的陌生人，經常和他們描述的身份不一樣。	2005	1356	2.4993	1.4186	12.004***	2005>2004 2006>2004
	2006	2542	2.7262	1.5773		
	2007	4223	2.7296	1.6138		
	總和	8121	2.6901	1.5734		
3. 我不要在聊天室認識沒有見過面的陌生人。	2005	1358	3.9772	1.4070	7.263**	2004>2005 2004>2006
	2006	2543	3.8207	1.4933		
	2007	4215	3.8038	1.5028		
	總和	8116	3.8381	1.4853		
4. 我會特別注意在聊天室中的聊天內容。	2005	1363	3.8533	1.4619	9.782***	2004>2005 2004>2006
	2006	2529	3.6422	1.5461		
	2007	4209	3.6572	1.5638		
	總和	8101	3.6855	1.5432		
5. 我會遵守電腦網路分級規定，依照	2005	1359	4.0935	1.3236	9.923***	2004>2005 2004>2006
	2006	2543	3.8785	1.4791		
	2007	4236	3.9370	1.4625		



自己的年齡級別去上網。	總和	8138	3.9448	1.4471		
6. 我會有計畫地使用或停止使用網站的內容。	2005	1355	3.5077	1.5876	11.203***	2004>2006 2005>2006
	2006	2536	3.4101	1.6064		
	2007	4226	3.2844	1.6712		
	總和	8117	3.3610	1.6395		
7. 我會警覺在聊天室中特別想要認識孩童的陌生人。	2005	1355	3.2871	1.5066	5.976**	2004>2005 2004>2006
	2006	2553	3.1171	1.5954		
	2007	4263	3.1255	1.6403		
	總和	8171	3.1497	1.6058		
8. 我知道學校對網路使用的規定。	2005	1337	3.6948	1.6254	.887	
	2006	2526	3.6908	1.5712		
	2007	4226	3.6451	1.5955		
	總和	8089	3.6676	1.5929		
9. 爸媽會監督我使用網路的行為。	2005	1344	3.4524	1.5351	12.473***	2004<2005 2004<2006
	2006	2553	3.6792	1.4872		
	2007	4268	3.6753	1.5069		
	總和	8165	3.6398	1.5076		

p<.01,*p<.001

結論與行動建議

我們必需體認一個事實，網際網路被稱為『電子聖嬰現象』，它將會繼續伴隨 e 世代成長。我們要接受網路是兒少成長的重要夥伴。

然而，越是普及化的使用新媒體，孩子暴露在不適當的媒介內容下的風險就越高！例如色情、暴力遊戲或圖片。要面對因應這些對青少兒有害的媒體內容，必須要有以下人的努力，包括青少兒本身、媒體相關企業、政策制訂者、非營利組織、以及家長監護人。

一、政府部門

- 制訂負責任的題材設計機制，提供實用的過濾軟體、推動自我分級標示 (self-rating) 系統。
- 發展適合兒童使用的螢幕工具，使他們的父母或監護人可以讓他們對媒體作出正確的選擇。
- 透過宣導讓社區民眾察覺留心，負面消極的內容所帶來的危險。
- 建立一套資源共享的體制，讓研究者或是第三部門一起參與保護青少兒身心健康的行動，例如集結孩童照顧中心 (安親班)、學校、家長或監護人、警察、高等教育機構、媒體相關企業、商業和政府部門。
- 創造一個具公信力、可信賴的諮詢專線或電子網頁，讓青少兒可以直接與之溝通，保護他們免於暴露在負面消極的內容。



- 結合媒體和網路資訊教育來強調社會、文化和民主價值，創造青少兒、家長、教育機構、媒體相關企業、以及社會各界對數位安全的知能。
- 發展一個長期的國家計畫，結合家長或監護人、老師、企業、第三部門/非營利組織一起來創造一個對孩童有幫助的環境、友善的媒體。
- 制訂實施法律來防備這些有害和違法的內容。

二、媒體產業

- 企業可以針對對青少兒有害的內容，共同制訂數位安全自律公約 (Code of Practice)。至少做到：
 - (a) 鼓勵客戶使用適合的警告或標籤系統，避免未成年人接觸到不適合的內容。
 - (b) 不得放置任何違反國家、區域及公共利益法律的內容。
 - (c) 告知終端使用者如何降低聊天室可能帶來的風險，並告知內容提供者其網頁需限制一些潛在違規內容的連結。
- 企業可以和政府、第三部門/非營利組織一起合作教育社區大眾，留意對青少兒產生衝擊的有害內容。

三、第三部門及教育單位

- 從第三部門/非營利組織或是教育機構代表中，組成專家小組來貢獻想法與經驗：
 - a. 藉由網路、海報、演說、研討會、報告、廣告或是宣傳小冊子等管道，推廣這些保護青少兒遠離新媒介中有害和違法內容的概念。
 - b. 蒐集這些可以輕鬆進入的色情、對青少兒不好、充滿暴戾內容與潛藏危機的網頁相關資訊，進行過濾。
 - c. 藉由平面或電子媒體教育社會大眾，告知他們關於這些對青少兒有害及違法內容的議題。
 - d. 引導一些關於青少兒進入有害或違法媒介內容的相關研究，一起克服因應層出不窮的挑戰或陷阱。

四、家長監護人

- 家長跟監護人應該時時關懷青少兒的生活方式與變化、青少兒交友狀況，特別在下課或假日，必須確保青少兒沒有趁不在家的時候接觸一些有害的媒體內容。



- 家長或監護人應該對於青少兒行為的改變要特別敏感(例如一些嚴重的情緒波動、不適當的表現性的行為、或是對性方面的事情有異常的興趣)，並且應該健康地與青少兒分享相關話題。
- 家長或監護人應該特別警覺任何其他人提供各種形式的媒體內容給家中的青少兒。
- 家長或監護人應該教育青少兒去辨認有害或不適當的媒體素材，並且在接觸到這些內容的時候要記得告訴家長或監護人。
- 家長或監護人應該鼓勵青少兒分享他們跟任何人透過任何媒介形式(如電話或網路)的溝通內容，並且支持他們，讓青少兒有自信的表達一些其實並不適當的傳播內容。例如：
 - a. 家長應該建議青少兒不要在網路上將個人資訊流出去。
 - b. 家長或監護人應該關注青少兒使用 email 或聊天室的情形。
 - c. 家長或監護人可以使用有過濾功能的軟體，避免青少兒進入成人網站。

五、青少兒

- 青少兒面對五花八門的資訊，應被教導如何做上好的選擇；遠離同儕或成人邀請他們觀賞不適當的媒體，例如影片，CD，還有網路頁面，並且告訴家長或監護人。
- 避免在沒有在告知家長或監護人的情況下，輕易與網友見面。